

中国小说名家新作丛书

母国政卷

海峡文艺出版社

中国小说名家彩作丛书

冰心题

我心中有一棵开黄色花的树
它叫作——
母爱

母国政卷

中国小说名家新作丛书

编委：王蒙
主编：陆文夫 林正让

海峡文艺出版社

(闽)新登字 05 号

母国政卷

中国当代名家新作丛书

母国政 著

*

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邮编:350001)

福建省新华书店经销

福州世友电脑公司排版

福建省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12.375 印张 2 插页 280 千字

1998 年 1 月第 1 版

199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5000

ISBN 7—80640—049—4

I·944 定价:16.5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寄承印厂调换



我心中有棵明黄色的树，
它的叶子从不凋落。

叶国成

作者简介

母国政，男，1939 年生于辽宁锦西，1963 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，曾在北京崇文区业余大学任教师，崇文区文化馆任文学辅导员，现为北京出版社编辑。著有《母国政短篇小说选》《他们相聚在初冬》《父亲的叛逆》《小巷里的怅惘》《寻梦》《爱迪生画传》及散文、报告文学、电视剧本等，曾获得全国优秀短篇小说、电视剧“飞天奖”等奖励。

目 录

蓝卡	(1)
山的记忆	(95)
一个现代女性与窦尔墩的会晤	(172)
春迟	(220)
最后的梦	(250)
女儿迟归的夜晚	(259)
今天怎么了?	(269)
塔村怪人	(273)
罗网	(282)
二十年后再相逢	(308)
藩篱	(317)
妈妈手下的败兵	(331)
拆去十字架的屋顶下	(351)
石头录	(376)
附:母国政作品目录	(392)

蓝 卡

50年代末、60年代初，除几所老牌的师范大学外，在一般的师范院校的中文系里，可能都聚集着极少数这样的学生：目标不是中学的讲坛，而是著书立说，成为作家、诗人或者评论家。确切地说，他们是一些文学青年。

他们当中的多数人，都是受了中小学老师的怂恿。他们文通字顺的稚嫩的作文，常常画满锁链似的红圈儿，被当作范文在班上朗读，老师甚至还慷慨地预许了他们一定可以成为作家的前程。

鼓励是最有力的敦促。

他们从爱上作文，到爱上了文学。

他们过早地抛弃了儿童读物，开始似懂非懂地读《红楼梦》、《水浒》、《太阳照在桑乾河上》、《家》、《子夜》、《暴风骤雨》，还有许多当时充斥图书馆书架上的苏联小说。渐渐地，叶圣陶、冰心、戴望舒、徐志摩、郁达夫、庐隐的名字，他们也熟悉了。

上了高中后，他们又结识了塞万提斯、乔万尼奥里、笛福、夏洛蒂·勃朗特、狄更斯、伏尼契、大仲马、列夫·托尔斯泰、契诃夫、马

克·吐温、司汤达、巴尔扎克。这些西方伟大作家的伟大作品，使他们惊心动魄，意乱神迷。

中学生的借书证，在图书馆只能借一册书，而他们的阅读速度像奔驰的火车，一册书远远不能满足他们饕餮的欲望。他们长年把持着两三个同学的借书证，每去一次图书馆，都把书包塞得满满的。只有这样，他们心里才是踏实的，就像农民望着自己满囤的粮食一样。而且，即将与一位位伟人对话的喜悦，充满心头。

糟糕的是，他们投稿了。

向报纸副刊，向文学杂志。他们把自己随意想到的事情写在从作文本上撕下的红格纸上，写在从文具店买来的400字一页的稿纸上，甚至写在做数学习题的白片页纸上。

他们当中的某些人，早就开始投稿了。有的人，上小学时就把老师称赞过的作文，寄到《中国少年报》社去。

频繁的、理所当然的失败，没有使他们灰心。他们对文学真挚的热爱，热切的向往，使他们不屈不挠。他们更多地读书，更多地投稿，甚至跑到市立图书馆或文化宫，去听诗人们作家们空洞无物的讲座。

他们的学习成绩急速下降了。

在高等院校升学考试中，他们无缘进北大、南开、复旦的中文系，只好在师范院校里屈尊了。

他们并不沮丧。北大、南开、复旦的中文系，在他们眼里并无特殊的位置，那里是造就学者的园地，他们不感兴趣。他们另有目标。

若干年后，他们才明白，小学或中学时的作文，与能否成为作家并无必然联系。他们当中幸运地进入作家行列者，只是凤毛麟角，不过，那也是由后来社会生活提供的种种机缘，而并非由于学生时代的某篇作文。

我们宿舍的启明，正是这伙儿同学中的一个，但开始谁也没看

出来。

班里有几个文学青年。开学不久，他们就意气相投，自然而然地凑成一伙儿了。

他们一起去阅览室，一起去自习室，交谈的不是各门功课，而是契诃夫的某部小说，鲁迅的某篇散文，惠特曼的某首抒情诗。他们还像地下工作者似的，悄悄传阅他们自己的习作，在星期六的晚上，找间没人的宿舍，沏一暖壶浓茶，然后各抒己见，吵吵嚷嚷，争论到三更半夜。

启明与他们不同。

乍看上去，他有几分纨绔子弟的味道。戴着手表，穿着三接头皮鞋——在当时，大学生中有这两件装备的，还为数不多。他瘦瘦的，细皮嫩肉，长得并不漂亮，但紫色秀琅架近视眼镜，却给他瘦瘦的脸增色不少，显得他那么儒雅。而他言谈话语间，不时流露出的些许放荡不羁，又给他增添了洒脱的魅力，很招人喜欢。

现在回想起来，在宿舍里，他只认真做两件事。

一是洗脸，每天他都极认真地洗三次脸，早午晚各一次。别的同学都到盥漱室去洗，他却把凉水用脸盆端回来，“哗哗”地兑上暖瓶里的热水——尽管他从来不下楼去打开水，然后往湿毛巾上打上厚厚的香皂，在脸上极有耐心地转来转去。他摇头晃脑的，仿佛洗脸是莫大的享受。盥洗完毕，还要从一个椭圆形的玻璃瓶里捻出一些白色油膏，在潮湿的手掌上揉匀，慢慢抹到脸上。那种油膏有个怪怪的名字，叫“44776”。后来我知道，班里只有一名在院京剧团里任主角的女同学邢幼珊，才使用这种化妆品。在当时，那是高档的。

他极认真地干的第二件事，我莫名其妙——直到30多年后的今天，我仍然莫名其妙。他有一个黑色硬皮的大笔记本，平日锁在一只挺古雅的藤条箱子里。每隔些日子，他便取出来，将当时在大

学生中广为流传的《外国民歌二百首》中的一首歌，抄录在本子上。他的字，圆熟工整，有些丰腴，不像他那么清瘦。如果有一个音符或一个字写错了，他会剪下一片骰子大的纸块，将正确的写上，再小心翼翼地贴上去。我不明白，他有《外国民歌二百首》，为什么还要抄录？更不明白，每次抄完之后，他为什么总是习惯性地捧着黑皮本子，引吭高歌。

他的音色挺美，只是没有受过正规训练，底气不足，声音有些轻飘。他唱得十分动情，也很随意，有些音节任意延长，甚至加入滑音，听着很有些古怪。

要是李宏生在宿舍里，便要向他提出抗议：

“唱的什么呀？都不对！”

其实，李宏生对音乐狗屁不通，但他却有勇气指责别人唱得不对。因为他是周大姐的红人，又是班上的团支部宣传委员。

启明毫不犹豫地反击：

“对不对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自得其乐。自得其乐！你享受过吗？”

“你自得其乐了，别人想看书都看不成！”

李宏生所谓“看书”，是读《新华字典》。从进师院的第一天起，为了弥补自己学识的不足，每天他都要读《新华字典》。

从泰国回来的华侨区文召，显然认为李宏生管得太宽，夹着纸烟的手宽容地一挥：

“让他唱嘛！又不是睡觉时间。”

两人并不罢休，总还要钱几句。

每当启明和李宏生发生磨擦，出来调解的总是季兆武。他壮实的身子往两人中间一站，总是说：

“算了，算了！能上学多好！干吗找不痛快？算了，算了。宏生，你事儿多，快忙你的去吧！”

季兆武是我们宿舍年纪最大的，但并没有被我们尊之为“老大哥”。他是1957年的右派学生，一直在农场劳动改造，去年摘了右派帽子，领导上皇恩浩荡，让他回校继续读书，插在我们班里。其处境当然可想而知。

我对他并无鄙视的念头。“反右”期间，我在中学读书，亲眼看见被划成右派的老师，多是有才学而又深受同学们爱戴的。这不能不使我心中存疑。估计区文召也有类似的感觉，所以我们心里都是同情他的。他有自知之明，时时事事都小心谨慎，特别是在干部们的面前，总是低声下气，唯恐惹什么麻烦。他很会明哲保身，同学间的任何事情他都不介入，只有在能充当老好人的小事中，他才敢挺身而出。所以，每当启明和李宏生小有龃龉时，他都当仁不让。

启明和李宏生的关系一直不大和睦。

李宏生是从怀北山区里出来的。能到省城上大学，在他的家乡，就像中了状元，使他自我感觉极其良好，何况又当了团干部。那时，社会上在经历了一系列政治运动后，老百姓对哪怕是芝麻大的干部，也敬畏三分了，但在大学里，并不这样。大学生们并不把班上的干部当回事，至少许多大学生是这样的。而李宏生却很看重自己头上那顶小小的乌纱。他结实匀称的身材急于表现良好的感受，总是挺得直直的，做出一副器宇轩昂的神态。只是五官不大鲜明，几乎处于同一平面上——那张平板板的脸，令人觉得枯燥和浅薄。尤其可笑的是，不论在教室或在宿舍，不论他懂或不懂的话题，他总会摆出一副金口玉言的权威姿态。可惜，除了课本和讲义，他不读任何课外书，他煞有介事的学习热情，只表现在每天背三页《新华字典》上。无知与自以为是合二为一，势必化为或大或小的愚蠢。

启明对他的装腔作势十分反感，所以无论大事小事，总是有意跟他较着。

李宏生知道启明不是省油的灯，也不想启明面前碰钉子，可

当了干部就瞧着别人不顺眼，就想管束别人，这几乎成了他一种下意识的冲动。有时没经过大脑，话已经出来了。

一天晚上，我们几个端着茶杯，夹着讲义，要去教室上晚自习，唯独启明还躺在床上看《普希金文集》。李宏生已经走出宿舍门，忽又转过身来：

“启明，你怎么总也不去教室上晚自习？”

我可以证明，他充分注意了自己的口气。这已经是对启明另眼相看了。

启明根本不领情。

“怎么，上哪儿上晚自习你也管吗？”启明的眼睛依然留连在《普希金文集》上，“好像学校没有规定学生必须到教室上晚自习吧？”

李宏生仅有的一点儿克制一扫而光，立刻摆出一副官方面孔：

“虽然院里没要求，可是团支部班委会经常有些事情要通知大家的。”

“你别拿团支部压人！本人不是共青团员，也没申请入团，你们团支部有天大的事，与本人无关。”

李宏生白净的脸涨红了：

“那班委会通知的事情该跟你有关吧？”

“大家知道了，我也就知道了。”

“你是不是这学校的学生？你的组织性也太成问题了！”

启明在床上以臀部为轴心，两腿在空中一摆，站到地板上：

“你的组织性，不就是脸上挂着媚笑，时刻准备着周大姐会瞧你一眼吗？你申请入党要是想为国家为老百姓多干事，你就该理直气壮。干吗在周大姐面前总是一副媚态？高矮也是一条汉子，战战兢兢地做小妇人状，寒疹不！”

“你混蛋！”

李宏生怒吼一声，转身冲回宿舍。季兆武从后面一把将他抱住。

刚才，启明一开口就是“团支部”、“班委会”的，吓得季兆武不敢插言，连个和事佬也不敢做。这会儿，制止武力冲突却是他的所长。几年劳改，大脑虽然萎缩了些，胳膊却粗壮了不少。

启明望着气喘吁吁的李宏生，冷冷一笑：

“我触动了你心里最肮脏的那个角落，你沉不住气了？别看我瘦干儿狼似的，打架，还怕你。今天话说到这儿了，告诉你：本人不去教室上晚自习，就是不愿意看你那副嘴脸！”

说完，拿起《普希金文集》往床上一躺，旁若无人，信口念道：

乌云又重新在寂静中，
聚集在我的头顶上；
美嫉的命运又重新要拿灾厄
来把我威胁……
我要对宿命保持着蔑视吗？
和用我骄傲的青年时代的
不屈不挠与忍耐的精神
去和它相抗？……

到这时候，李宏生就只有瞪着一双白眼，大喘气的份儿了。

我和区文召都同意启明对李宏生的看法，听了他那犀利的鞭斥非常解气。

李宏生太不自重，像周大姐的跟屁虫，有机会就跟在周大姐身后，斜眼盯着周大姐的后脑勺，只要周大姐扭头跟他说话，他便将一张白净净的笑脸迎上去，而且他未必听清周大姐说了什么，便立即频频点头。正像启明指出的，他的笑脸，为周大姐时刻准备着。

虽然我们也看不惯李宏生的鄙俗，我们还是劝启明不要跟他搞得太僵，因为校园里的政治气氛远远浓过读书的气氛。启明对我和区文召的好意，很不以为然，而且并不因为我们的推心置腹跟我们更亲近些。可能他一向是独来独往的，在班上他没有要好的朋友，也不曾有中学的同学来学院里看望他，甚至跟他通信的，也只是他的父母。

他有孑然独立的资本。他的父母都是一家大报的记者，都是抗日战争时期奔赴抗日根据地的大学生。在那讲究家庭出身的年代里，他有一张闪闪发光的护身符——虽然他并不以此自豪，但他也知道，自己不必怕事。因为父母经常出差在外，他口袋里总有足够的钱，不像有些同学，有时免不了要靠借贷度日。他的学习成绩在班上也是名列前茅的。虽然我很少看见他准备功课，但每次考试，他都是头一个交卷，而且一定得“5”分。他各方面都好，不需要任何帮助。也许正因为如此，他的周身便散发着一股特殊的气息，厚厚的，冷冷的，像一堵墙，能把人拒之于千里之外。

给我们上写作课的白先生说，文学青年是扎堆儿的，他们仍然恪守以文会友的古老传统。

白先生的话，也许是对的。我们班有三四个学写小说和散文的同学，他们几乎形影不离，连看电影打篮球都凑在一起。有的班干部说他们是个小圈子，并不奇怪。

启明跟他们极少交往，因为不在一个小组，也不在一个宿舍。偶尔有所接触，谈的也是与写作无关的事情。再说，启明除了在他的黑皮本上抄录一些外国名歌，我从未见他写过与创作有关的只言片语，所以我一直不知道他是个有抱负的文学青年。

一年级快结束时，一天上午，宿舍门被推开了，伸进一只胳膊，一张报纸随之飘落到靠门的床上。不知是哪位热心的同学到系里取了报纸，分发到各个宿舍。这是很平常的事。

我取过来，浏览了几眼，突然发现这张报纸很不平常——副刊版上有一组小诗，题目是：《校园情思》，下面赫然印着“启明”二字。开始，我并没有特别注意，只以为作者和启明同名同姓。继而一想，启明是满族人，“启”是满族人的姓氏，姓启的极少。在这样小的范围里，姓氏相同，名字又相同的可能性太小了。读读诗，第一段便是：“土山上的白雾/顺着牵牛花蔓/爬上了绿色的篱笆/碰落了一串露珠。”我立即兴奋地叫了起来。

从我们宿舍的窗口向东望去，正是一座长满枫树和杏树的土山，而我们宿舍楼下，正有一片爬满牵牛花的竹篱笆，围护着一片茂盛的花草。没错，是启明写的！我把报纸递给启明：

“没想到，你还有这么两下子！”

“是《青年报》吧？”他平平淡淡的，并不像我这般兴奋。

他向报纸上看了几眼，有些愤愤地：

“又给我删了十多行！我喜欢哪句，他们删哪句。怪了！他们还能给连上。”

“这不是你第一次发表作品？”

“这算什么作品！”他笑了，“连习作都称不上。练练笔而已。”

后来我才知道，他那个总锁在藤条箱子里的黑皮本子，前面是抄录的歌曲，后面贴着他的诗作剪报，已经有二三十首了，多发表在北京的报刊杂志上。不知为什么，我和我的同学们一直没有注意，可能大家都没想到我们班竟会有这样一个人才吧。

可想而知，做为中文系的学生，能在报刊杂志上发表作品——哪怕是习作——该是多么光彩多么牛气的事！他竟能毫不声张。真怪，他并不是一个多有城府的人。以后我们接触多了，我才知道，在他心中有一块神圣的领地，那里不许任何人窥视，不许任何人亵渎，包括他自己。在那里，只有诗神能张开翅膀，自由地翱翔。他说他的诗连习作都称不上，那是由衷的。因为他心中的诗，都那么优

美，那么辉煌，催人泪下，可是，他无法用文字写出。他不会故作谦虚。

他成为中文系学生，纯属命运使然，并非由于热爱文学。在初中一个多雪的寒假，我从妈妈一个装杂物的黑柜子里，偶然找到一本巴金先生的《家》，流着眼泪看完了，但我并不知道巴金先生是当代作家，依然健在。我甚至不相信《家》是当代人写出来的。因为在我懒惰的小脑瓜里，怎么也想象不出，有谁能一个字一个字地写成那么厚的一本书！其工程之大，不异于用一块块方砖修筑万里长城，一个人怎么干得了！直到那时，我还认为所有的书都是古代遗留下来的。至于古代那些书是怎么出现的，对不起！我从未想过。

年纪渐渐大些了，知道书籍文章都是由人撰写的。但那些写书写文章的人是些什么人？我依然觉得神秘。

上大学以后，在图书馆里能看到任课老师的著作，在报刊杂志上能看到老师们写的文章，他们就站在讲台上，就生活在校园里，有时一手托着一团肉沫，一手托着一棵圆白菜在甬道上走过，这时那种神秘感才逐渐从我心中消失。即便如此，当我在《中国青年报》上读到启明的诗作时，我仍然惊奇。他毕竟不是头发花白的老师，而是我的同班同学！

我是怀着欣喜，怀着钦佩，看待启明的成功的。

二

高中毕业时，我本是不想考大学的。

想想看，一个人，从儿童时期起，便被迫坐在硬板凳上，两手背后，挺胸抬头，两眼须臾不离地注视着老师们那一张张严肃刻板的面孔，要是碰上一位年轻漂亮的女老师，还有些意思，要是碰上一位丑八怪的男老师，该是多么乏味！此外，还有无穷无尽的笔记、作

业、测验、考试不断地烦扰你。有时，你稍一走神，一个粉笔头便会准确无误地射中你的脑门，吓得你出一身冷汗。这张硬板凳，一坐就是12年！小偷才判3年，而这是12年！多厌倦，多疲累！

我初中的同学，甚至小学的同学，不少都参加工作了。有的开机床，有的当电工，也有人当售货员。不管干什么，我看他们活得都挺自在。我第一次喝啤酒，就是一位当车工的初中同学请我在小饭铺里喝的。听他聊起工厂的生活，我真羡慕。所以，高中毕业时，我像一只被关多年的小鸟向往自由的蓝天一样，想去工厂当车工。

父亲苦口婆心地劝戒我，最后他说：

“一个人，没上过大学，他的人生就不会是完整的。你好好想想，不要因为一时异想天开，后悔一辈子！”

在中国的家庭中，父亲的意见，是当然正确的，最高瞻远瞩的。做子女的“理解的要执行，暂时不理解的也要执行”。只能如此。

于是，我进了省城师范学院。

也许我无权抱怨。

每一代人都有自己的欢乐，都有自己的苦恼。

一代人与一代人相比，他们享有的欢乐可能不同，承受的苦恼可能有异，但毕竟有欢乐，有苦恼。

人生就是这样的。

历史就是这样的。

在四年大学生活中，我们当然有过欢乐。

一群不谙世事的青年男女聚在一起，这就是欢乐的源泉。或者说，青春就是欢乐的源泉。

一次平平常常的春游，一次例行的周末舞会，教室里的插科打诨，宿舍里的彻夜长谈，初恋的第一次萌动，几个人惊喜地传阅一本好书，结交了不掺杂任何利害关系纯粹由于志趣相投而心心相印的好友，都能给我们带来莫大的欣喜。我们都充分享受了。